

田 永 正 譯

如何教導

青少年子女



光 啓 出 版 社 發 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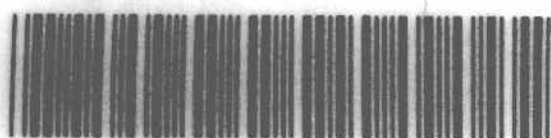
S

012583

G78
885

田永正譯

如何教導青少年子女



S9000592

光啓出版社發行

石景宜先生贈書

年 月 日

中華民國五十九年六月初版
中華民國六十年十一月再版

如何教導青少年子女

◀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▶

著者：W.A. Connell, S.J. &
J.B. McGannon, S. J.

譯者：田 永 正

發行者：陳 百 希

出版者：光 啓 出 版 社

(400)臺中市忠孝路197號

郵政劃撥：中20479

經售處：臺灣各大書局

承印者：中信印刷廠有限公司

(400)臺中市民族路225號

定價：~~幣 11.00~~

本社內政部登記證內版臺業字第638號

585

\$

The Adolescent Boy

by

William A. Connell, S. J.

&

J. Barry McGannon, S. J.

translated by

Rev. Paul T'ien, S. J.

如何教導青少年子女

目 錄

作者簡介·····	一
序言·····	三
了解青年·····	一四
家教·····	三〇
青年與自制·····	四五
鼓勵·····	六四
成長就是蛻變·····	八五
青年的感情·····	一〇五
青年問題解答·····	一二五

作者簡介

本書是爲青年們的父母寫的，因爲他們對於自己正在邁向成年的孩子們，都有不少問題。

本書旨在討論大家對青年們所感到的問題，而對不正常的青年心理，一概不提，所以不是研究青年心理的專書。本書內容，以怎樣教導青年爲主，辭裁親切柔婉，而且不拘形式。

本書作者康南神父 (William A. Connel, S. J.)，曾畢生從事於男青年們的教育工作，不時以他豐富的經驗，犀利的目光，爲彷徨中的父母指點迷津。康神父對於青年們的同情，有口皆碑。父母們往往說他偏袒孩子，對父母太苛刻，但他的答覆却有一套不凡的見解。他說，孩子們童年既逝，成年未到，處在青黃不接的時期，應付世間萬態，比成年的父母困難得多。康神父有一次給父母們演講時說：「我每次碰到一位男孩子，便情不自禁地想幫助他。」本書字裡行間，無不充滿着這種對青年以及他們的困難所有的同情。

康神父任中學教員，達三十三年之久，經他親手培植的桃李，不下五千之譜，再加上他任訓育一職，間接受他開導的學生，不知尚有多少。所以他執筆寫青年和他們的培育問題時，可以就地取材，拿自己和他們以及他們父母的來往，縱橫馳騁，無不成書。

康神父於一九五四年八月，溘然長逝，享年六十五歲。去世前五年，他曾在美國威士康辛州

密威基市馬魁大學附設中學部，專教英文 (Marquette University High School in Milwaukee, Wisconsin, U.S.A.)，並經常乘暑期之便，應邀訓練即將在男生部試教的耶穌會會士。康神父去世前不久，過去曾在馬魁附中受他培育的桃李，那時都已綠葉成蔭，無不爭先恐後，將子女送入馬魁附中，好讓後代也能一露自己前代所受的立雪之惠。康神父影響之大，聲望之隆，可見一斑。

除教學外，康神父還爲馬魁附中學生的母親聯會，舉行月會，有時也向該校父親聯會發表談話。康神父逝世後，該校母親聯會一再敦促，將康神父的談話，付梓問世。本書精華多擷自康神父在母親聯會中的談話，原因在此。

康神父雖已過世，但他誨人不倦的精神，却永留人間。望子成龍的父母以及從事教育的各界人士，倘能藉本書得到輔導青年的秘竅，則不但青年幸甚，即康神父在天之靈，也必引以爲慰矣。

序言

雖然談父母對子女的培育，不是甚麼新事，但本書就有關青年問題方面，却有令人耳目一新的重點。假使將我們對青年僅有的一點知識和青年的態度集合起來，並且把青年在成長期間的一切有力因素，具表列出，則可得到下列各項：父母、環境、學校、交往、老師、教堂以及其他若干次要的因素。這便是陶冶工作的有力因素。

倘若我們將上述各種因素加以衡量，找出每項因素影響力的多寡，則可看出父母的影響力，遠遠駕乎其他因素以上。你對這種說法也許不完全同意。我知道有些父母相信：男孩子逐漸長大，在家中看到甚麼，就想管甚麼，毛手毛腳，煞有介事；這時父母的權威便有日走下坡之勢。這想法雖然並不正確，然而作父母的却完全信以為真，而且對於這種信念，常覺得只有如悶口葫蘆似地，藏在心裡，無法向孩子一吐為快；殊不知，孩子所加於父母的這種尷尬情勢，也能使莽撞好動的青年孩子，感到同樣的尷尬。

以青年的眼光看來，父母雖是堂堂正正，但却不易了解。就拿父親來說，他可能是青年童期時代的英雄。雖然父子之間通常少有外在的來往，然而父親在幼子的心目中，不失為一位可欽佩的人物。一般而論，這種對父親的潛在欽佩心理，使孩子本能地感覺到，自己將來有朝一日，也

會像父親一樣，渾身雄風，儼然一家之主。

在當機立斷方面，父親是遠勝於母親的。兒子青年期一到，父親猛然覺察出兒子和自己身高正相接近時，他會馬上想到，兒子既已長大，便不該再看他如幼子了，因此態度一變，從今以後，把孩子完全當作成年人。父親的這一假想既有問題，作起事來，差之毫釐，謬之千里，從此易發難收，失悔莫及。

這是父親的一面，兒子呢？直到現在，兒子因為童蒙無知，見事不明，所以對於父親，大都惟命是從，不會別有用心。青年期一到，父子的這種即定關係可能全部破產。這時絕不能希望孩子動靜舉措，悉中規矩，事事可以自行處理，不必指導，而且對於父親所犯的錯誤，也會應付合宜；事實上，完全不是那麼一回事！一個青年孩子決不會作到這一切。第一，他缺乏經驗，無法承擔這些。第二，他最近頗覺自負，常想我行我素，這一態度，看起來似乎無關重要，但能使他得寸進尺，表現於外，而且愈來愈覺膽大，最後竟會使他挺而走險！

但是，父親往日對孩子的影響，現在既已面臨消逝的危險，如何是好？這種影響力的日趨下坡，是孩子的不對嗎？父親為維持自己的權宜，作了甚麼？花過多少心思？孩子逐漸長大，他却依然惟我獨尊，言出法隨，令孩子謹遵勿違，好像孩子全未成長一般。

在孩子生命之舟上，有兩隻錨，一隻已經鬆開了；孩子一向認為安全的兩個碼頭，一個已經

靠不住了。尤使他大惑不解的，是他所了解的人本來不多，真了解他的人也不多；然在這少數人中，竟有一位完全改了模樣！到了這步田地，要想使父子過去的關係安然無恙，豈非痴人說夢？在這一遽變中，父親足以自立，當然居於優勢，沒有多少無謂的煩惱。他只消說聲「年輕人不懂事」，便可自我解嘲，不問其他了。然而孩子怎樣？他也需要興奮自慰啊！孩子迷惘之餘，除了寄望假期，還有甚麼使他興奮的日子呢？

現在再看一下母子的關係。母子接觸的機會比父子接觸的機會多，正因如此，母子關係遭逢觸礁的危險，也遠較父子的關係爲大。過去孩子幼稚，母親說一不二；現在時轉勢移，孩子楚楚而立，雙方關係若不細加調整，難免不有蔽障。正因母親對兒子比父親更具影響，所以在應付青年期的兒子方面，母親更應站穩脚步，手腕靈活，使自己已往對兒子的絕對權威，變爲合情合理的潛移默化。在這方面，母親有其優點：她觀察周密，處事緩而不急，而且對男女老幼的繁細瑣事以及他們人性方面的毛病劣點，知之素稔，這些都是母親可用的資本。

但只是具有這些資本，還是無濟於事的。孩子開始覺察自己的成長，體型與思想開始和成年接近；這時他對母親是異性，開始有些敏感，因而和母親過去無拘無束的態度，現在也開始罩上了一層羞澀矜持的陰影。母親的佔有慾天性比父親強烈，這時一旦發覺不能再像往日對兒子那樣具有權威，便拼命維繫過去的母子關係，事事都要爲孩子打算，樣樣都要孩子俯首帖耳，硬把孩

子當作身邊的附物，死不放手。這種錯誤只會導致母子過去良好關係的破裂，其必然的結果是：母親越想佔有孩子，孩子越想振翅逃脫。

所謂「旁觀者清，當局者迷」，人們對於這種經歷，大都感到驚異。愈是切身問題，愈難下決斷；越是眼皮上的事，越要騎驢找驢。俗語所謂「蝙蝠不自見，只笑梁上燕」，也是這個意思。這樣下去，會弄成甚麼樣子，實在不堪設想。不過，單就父母對兒子的關係來說，作父母的，倘能在子女青少年期間，和子女分手一年半載，然後相見之下，看到子女身心方面的顯著進展，乘機調整對子女的態度，倒是一件很有意義的事。這雖是一個不可能的假設，但爲成長中的子女着想，這種分離在矯正父母對青年子女所有的偏差方面，確有不少的好處。

父母對子女的影響不應中道而廢，這是天經地義，無可否認的。父母的教導是青年應付問題的自然力量。上天把孩子託給父母，自孩子呱呱墮地，父母對孩子的身心便開始發揮其影響。經過漫長的幼兒與童期，在父母與孩子之間，外人簡直無法插足；因此在這時期內，父母與子女已建起了最親密的關係，父母對子女的影響也是最深刻難忘的。不但如此，兒子到了少年時期，如果父母能善自調整，滿足其人格發展的需要，他對任何其他友誼和影響，都會毫無興趣。不錯，孩子到了少年期，便開始接受外界人物與環境等的新影響，外界的一切一定會對他發揮其魅力，這是應有的現象；然而這一切都不能取代父母原始的天倫影響，孩子也決不想有所變心，捨此取

彼，這只是父母不了解孩子的狐疑猜測而已。父母所加於子女的影響，任何力量都無法取代。關於這點，我們有很多不幸的例子，可資證明。

我們應該針對孩子的自身情形，對症下藥。他們既不是幼兒，又不是成年，恰恰處於二者之間，青黃不接。雖然如此，他們的人格與個性正在發展，許多真誠的新觀念正在他們的心靈中含苞待放。不客氣地說，他們這時已經有權向我們有所要求，而我們要想繼續對他們發揮影響，對他們的要求，決不能一概充耳不聞。青年時期是發掘對孩子施展影響的時期，惟妙惟肖。我曾親自花費過每節英文的不少時間，完全停止講授英文，專門考查我的一百零三位學生，研究怎樣能站在他們的立場，發揮我對他們的影響。我並不要他們完全以我為模範。我雖然一開始，便很認真，但許多年來，我還沒有找到其他方法。我想，我已經把教他們發奮自強作了我教學的主科，而把英文當作了副科。我是一名教員，我有我的個性與人格；他們是學生，他們也有同樣真實的個性與人格。我好比將電波發至空中某處，他們好比在空中的另一某處收聽，我努力使我所發出的電波，達到聽者的耳鼓裡。我試遍了我的一百零三位聽者，以求發揮我的影響，然而我的失敗却數見不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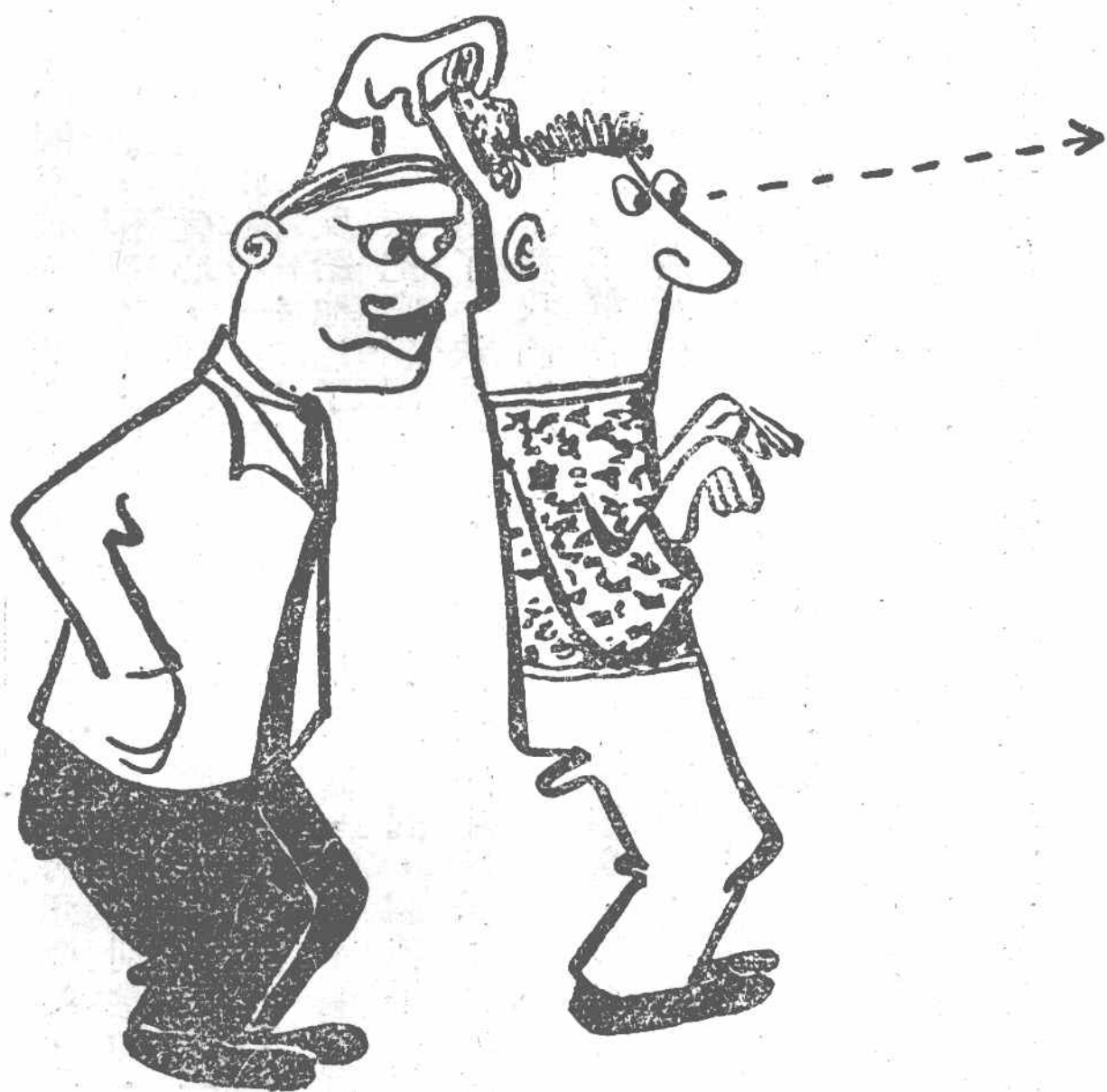
這裡有一個實例。走廊裡只有我和小光兩人。我說：「小光，來！我想跟你說句話。你看，你上下樓梯，老是連蹦帶跳，不論甚麼地方，總是橫衝直撞。本來活潑是不錯的，你表現活力，

我很贊成，生命的活力使人煞羨！我對那些像笨牛一般死半截的人，很感討厭；但你連在上課時都是如此。答問題，也不加思索，分數老是很低。我想你在其他課堂上，也不會有兩樣吧！」他傾聽着。「而且你現在也長大了，和我差不多一樣高了，蹦蹦跳跳，多失體統！」

「神父，是的。謝謝您，神父。我要好好地，明天上課時，我不要再那樣了。」說着，呼嘯一聲，像旋風一般，已是兩百尺以外了！我在走廊裡兀自站立着。

還有一例。性格和前者相反，害羞；不，與其說是害羞，不如說是多愁善感，濡滯寡言。我不說他慵懶，但上課時，很久很久，不答問題。我耐不住了：「你這孩子！莫非是因為你的成績近幾星期以來，很不理想嗎？」話剛說完，我便失悔不該說出。當天直至夜晚，我在私室內還覺慚愧。我的話或許能使他氣餒；我當時稍一失慎，輕口所說的話，很可能在我的電波和他的收音機之間，樹起一座大山！然而結果竟使人意想不到，次日他一走進教室，雖然面帶倦容，仍是一團和氣地對我說：「神父，您昨天叫起我來時，不知是怎麼搞的，大概我是見周公去了！」這是一位優秀的少年，對一位失掉耐心出口傷人的老師，所流露的善意。我連忙說：「我很佩服你，你真有上進的精神。我不願你成績落伍，致使功虧一簣。你今天的表現很不錯。」

在青年時期裡，不論孩子自己鬧事，或與父母鬧事，都不該感覺奇怪。我們雖然努力，但却免不了仍是錯誤叢生，矛盾百出，甚至一無所得。這使我們的理想當然大打折扣。



。上場立的他在站該應們我

譬如你滿懷好心，真願關心孩子，並且千方百計，設法對孩子表示愛護。也許父母因為看到孩子垂頭喪氣，或者心有隱衷，困惑不安，所以爲了想幫助他，對他特別慇懃，表示一種不尋常的關懷；但正當父母對孩子滿懷愛心，傾注全力，向孩子伸出援手時，矛盾的一齣竟會上演了！孩子不要這種關懷，索性守口如瓶，一言不發。這麼一來，孩子態度冷淡，父母反覺得像侵犯了孩子主權似的，不但不能助他，反給他加了一層空前未有的煩惱。我們不能了解這種反應，我們甚至比孩子還覺悵惘。這時我們該把它忘記，置身事外，不聞不問，聽孩子自便。切記：這時並不能說，我們再也不能起甚麼作用了。決非如此，對付男孩子的秘訣是：欲近之先遠之！把他摔掉，反會使他自覺不知好歹，自願和我們修好。

我願不憚其煩地說，我們應該了解青年的實況。我們和青年相處，該知道，我們所對付的，都是些理智還未健全的傢伙。我說他們的理智尚未健全，是出於憐憫而說的，因為他們煞費苦心，力求適應環境，但環境却往往很不理想，使他們大失所望。他們觀察世界，不能不有所感觸，於是不能不使他們對許多親歷的事物，連父母都不例外，發生懷疑。

青年現在回想起來，當他幼時，常想父母是老人，是歲月掙來的可喜的老人，正好具有相當的權威和一種均和的風度，使孩子引以爲慰，並寄予信賴。父母既老，便無所不知；萬事皆知，便有利於孩子的求知，因而孩子可以從父母學得不少東西。父母老而可喜，原因不外是孩子對父

母的一切，那時還被蒙在鼓裡。父母老而無所不知，可喜而富於愛情；不但父親母親彼此相愛，而且兩人對他的愛，曾彌漫了他童年的所有歲月，從未間斷。那時的日子真是遍地光明，處處生春！青年現在回憶起來，童年時的父母是明智的，其明智是舉世無匹，遠遠超乎他人以上的。

青年如果能在其童心未鑿的思想裡，對自己說：「我的父母真了不起！」他便是一位幸福的青年。父母年老嗎？只要合情合理，父母的年老正是兒子所求之不得的，正好可拿自己寶貴的人生經驗，來指導兒子。

父母無所不知嗎？是的，但却不如以前那樣無所不知了，原來兒子已是青年，自己也有了不少知識；然而父母仍不失為可以縱談新舊大事的人物，非俗知淺見之輩所能望其項背的。

父母是可喜的嗎？青年現在發覺，父母也有情緒高潮低潮的分別。他有時聽說，父母也曾共同經歷煩惱，但這些煩惱反能使父母引以為榮，心神安定，互相信賴，使他贊佩欣羨，希望有一天能照樣去作。父母互相關懷，並關懷子女，以此為樂，不旁驚於世俗虛浮的慰藉，沒有家人分崩離析、喪失天倫之樂的危險，青年是感到快樂的。

父母富於愛情嗎？是的。青年常會想起兒時的歲月。父母是多麼可愛！事事周到；不但父母二人互相擔待，而且對他也是同樣不失耐心。

父母聰明嗎？父母給他所說的一切，所說的人生經驗，所談的各類人物，各種風濤危機，告

誠訓諭，雖然他不了解其中情由，但無不處處縫合，恰到好處。他現在雖已六七歲，知識雖已加廣不少，然對父母的一言一語，仍寄予全部信任，毫不畏忌。父母早晚也許有些落伍，有時使他如墮五里霧中，不知如何應付（尤其父親），也許作事有些慢吞吞地，但他們決不是糊塗虫，他們心裡有數；別人無論說甚麼，青年總以為父母是長者，還是父母說的對。

青年如生活在上述的情形裡，便是幸福的青年。但願你的兒子能够如此。在上述情形裡，父母與青年兒子的關係，暢流無阻，已經達到了最圓滿的程度。在上述情形裡。父母並未作出任何不幸事件，使父母與孩子的關係發生裂痕。孩子一旦失掉了父母對他的教導，反覺得更需要這種教導，只因門路已絕，才徬徨迷惘，不知如何是好。

父母與孩子的關係，對於正在發育中的青年是非常重要的；不獨為其日後的成年重要，而且在孩子風濤多險的歲月裡，為使孩子得到光明與幸福，也是不可缺少的。父母如果竟能在這樣重要的事情上，漠不關心，怎能不令人扼腕？如果父母因為覺着對孩子已經不能再起作用，索性棄置不顧，難道這樣就可以卸掉自己的天賦責任嗎？父母要想繼續作孩子心目中的理想人物，繼續對成長中的孩子發揮影響，非在自己的成年生活上，多多犧牲不可，莫非父母不能或不願付出這種代價嗎？不能和不願，豈不可悲！父母必須付出絕大犧牲，放棄自己的私情舊習，腳踏實地，言出必行，讓孩子親炙目睹，起而齊步。我曾三復斯言，一再聲明：人生所有的犧牲，都比不上